

# 杭工信·臻享 1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## 一、临时披露事项

根据《杭工信·臻享 1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2 期信托受益权要素通知书》，杭工信·臻享 1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2 核算期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（算头不算尾），第 2 核算期销售服务费费率为 0.6%/年，到期基准日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（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）。

鉴于债券市场行情，本信托计划第 3 核算期暂停发行，第 2 期信托受益权到期自动全部赎回。现设置 2024 年 11 月 4 日销售服务费费率与第 2 核算期销售服务费费率保持一致。

## 二、本报告中的内容由受托人负责解释

本报告以受托人通过信托文件约定的方式发出/刊发的信息为准，受益人应认真阅读、检查、核对本报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发现本报告存在差错、遗漏、不准确等情况时，应于送达之日起十日内书面通知受托人，否则视为受益人同意接受本报告中的披露信息并对受益人具约束力，受托人不接受与该披露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有关的任何索赔请求。受托人有权随时自行修正本报告披露的计划信息及/或差错、遗漏、不准确的受益人信息。

受托人“网上信托”、“微信信托”及“杭州工商信托”APP 已上线试运行，欢迎您访问公司首页（[www.hztrust.com](http://www.hztrust.com)），注册后登录使用网上信托；您也可以搜索并关注微信服务号“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进入服务号后，点击“财富管理”菜单，注册后登录使用微信信托；您还可以安装“杭州工商信托”APP，登录后使用官方 APP。您可通过上述三种系统查询最新推介项目资料、存续期项目披露报告、已分配投资收益及支付赎回价款记录等信息，方便您及时了解信托计划及项目情况。欲了解更详细信息，请联系您的客户经理或者致电 400 826 0000。

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11 月 4 日